

注译
析评
古文百篇

曲树程 编著
山东教育出版社

评析
注译

古文百篇

曲树程 编著

山东教育出版社

一九八五年·济南

说 明

本书是在一九八〇年、一九八二年出版的《评注译析 古文百篇》上、下册的基础上修订的。原书选取古代散文一百一十篇，这次修订，增入了现行六年制中学语文课本中的全部古文篇目，同时考虑本子不宜太厚，删去了原书的部分篇目。合订本总共一百二十五篇，作为一本实用性的教学参考书和古典文学普及读物，这个数量也可以了。

入选作品的编排，大致以写作时间为序。每篇正文之前有题解，正文之中有注评，正文之后有译文和简析。

题解，主要是解释题意，简介作者和时代背景，以及本文创作情况等。

注评，包括词语注释和关于思想内容、层次结构、艺术技巧的评点。随句注评，先注后评，评点的文字以“○”标示。

译文，采用直译。务求确切，扣紧原文，以利对照理解。比较明显的补充文字，用括号括出，以示区别。

简析，简要分析全篇思想内容和写作特点，指出古为今用的意义。凡属中学课文，尽可能根据教学需要提示要点。

本书部分篇目的初稿由下列同志执笔：孙元璋（《召公谏厉王弭谤》《触龙说赵太后》《过秦论》）、易朝志（《庖丁解牛》《谏逐客书》《陈情表》）、韩伟（《扁鹊见蔡桓公》《出师表》《李寄》）、乔岳（《西门豹治邺》）。成稿的很大

一部分承蒙王冰彦同志百忙中审读校正。这次修订，在注释方面参考吸收了近几年来见诸学报和语文教学刊物上的研究成果。谨在此说明，并深致谢意。

限于时间和学识水平，修订本难免还有许多失误和不当之处，诚望读者批评指正。

编 著 者

一九八四年六月

于烟台师范学院

目 录

郑伯克段于鄢	左 传 (1)
曹刿论战	左 传 (10)
殽之战	左 传 (16)
召公谏厉王弭谤	国 语 (27)
叔向贺贫	国 语 (32)
邹忌讽齐王纳谏	战国策 (38)
触龙说赵太后	战国策 (44)
唐且不辱使命	战国策 (51)
荆轲刺秦王	战国策 (57)
子路曾皙冉有公西华侍坐章	论 语 (71)
公输	墨 子 (77)
齐桓晋文之事章	孟 子 (85)
庄暴见孟子章	孟 子 (101)
天时不如地利章	孟 子 (107)
鱼我所欲也章	孟 子 (111)
舜发于畎亩章	孟 子 (116)
庖丁解牛	庄 子 (120)
愚公移山	列 子 (126)
两小儿辩日	列 子 (132)
晏子使楚	晏子春秋 (136)

谋攻	孙 子 (140)
劝学	荀 子 (147)
扁鹊见蔡桓公	韩非子 (153)
去私	吕氏春秋 (157)
察今	吕氏春秋 (162)
谏逐客书	李 斯 (169)
苛政猛于虎	礼 记 (178)
论积贮疏	贾 谊 (181)
过秦论	贾 谊 (188)
鸿门宴	司马迁 (198)
陈涉起义	司马迁 (215)
周亚夫军细柳	司马迁 (224)
孙臧	司马迁 (229)
信陵君窃符救赵	司马迁 (238)
廉颇蔺相如列传	司马迁 (253)
屈原列传	司马迁 (271)
西门豹治邺	褚少孙 (286)
叶公好龙	刘 向 (295)
订鬼	王 充 (299)
苏武	班 固 (304)
遗黄琼书	李 固 (315)
登楼赋	王 粲 (320)
出师表	诸葛亮 (326)
陈情表	李 密 (335)

隆中对	陈 寿 (342)
兰亭集序	王羲之 (351)
归去来兮辞并序	陶渊明 (357)
桃花源记	陶渊明 (365)
张衡传	范 晔 (371)
乐羊子妻	范 晔 (379)
李寄	干 宝 (383)
周处	刘义庆 (388)
与陈伯之书	丘 迟 (392)
与宋元思书	吴 均 (402)
三峡	郦道元 (406)
谏太宗十思疏	魏 征 (411)
代李敬业传檄天下文	骆宾王 (417)
师说	韩 愈 (424)
马说	韩 愈 (432)
原毁	韩 愈 (436)
子产不毁乡校颂	韩 愈 (445)
送李愿归盘谷序	韩 愈 (449)
捕蛇者说	柳宗元 (455)
种树郭橐驼传	柳宗元 (463)
童区寄传	柳宗元 (469)
黔之驴	柳宗元 (475)
小石潭记	柳宗元 (479)
陋室铭	刘禹锡 (483)

阿房宫赋	杜 牧 (487)
岳阳楼记	范中淹 (496)
卖油翁	欧阳修 (503)
醉翁亭记	欧阳修 (507)
伶官传序	欧阳修 (513)
六国论	苏 洵 (520)
爱莲说	周敦颐 (528)
墨池记	曾 巩 (531)
李愬雪夜入蔡州	司马光 (535)
赤壁之战	司马光 (542)
游褒禅山记	王安石 (561)
答司马谏议书	王安石 (569)
伤仲永	王安石 (575)
活板	沈 括 (580)
雁荡山	沈 括 (585)
采草药	沈 括 (590)
前赤壁赋	苏 轼 (594)
教战守策	苏 轼 (603)
石钟山记	苏 轼 (614)
上枢密韩太尉书	苏 辙 (620)
过小孤山大孤山	陆 游 (627)
观潮	周 密 (635)
指南录后序	文天祥 (640)
送东阳马生序	宋 濂 (652)

卖柑者言	刘 基 (660)
书博鸡者事	高 启 (665)
中山狼传	马中锡 (674)
记王忠肃公翱事	崔 铤 (686)
项脊轩志	归有光 (693)
报刘一丈书	宗 臣 (700)
甘藷疏序	徐光启 (707)
游黄山记	徐宏祖 (713)
核舟记	魏学洙 (721)
五人墓碑记	张 溥 (728)
原君	黄宗羲 (737)
柳敬亭传	黄宗羲 (748)
口技	林嗣环 (757)
芙蕖	李 渔 (763)
复庵记	顾炎武 (770)
芋老人传	周 容 (776)
大铁椎传	魏 禧 (784)
促织	蒲松龄 (793)
狼	蒲松龄 (809)
狱中杂记	方 苞 (813)
左忠毅公逸事	方 苞 (826)
梅花岭记	全祖望 (835)
黄生借书说	袁 枚 (844)
祭妹文	袁 枚 (850)

为学一首示子侄	彭端淑 (861)
登泰山记	姚 鼐 (866)
治平篇	洪亮吉 (873)
病梅馆记	龚自珍 (881)
冯婉贞	徐 珂 (886)
观巴黎油画记	薛福成 (895)
少年中国说	梁启超 (901)
谭嗣同	梁启超 (910)
与妻书	林觉民 (924)

郑伯克段于鄢

《左传》

〔题解〕

这篇文章选自《左传·隐公元年》。

《左传》是我国春秋时期的一部编年史，记述了从鲁隐公元年（前722）至鲁哀公二十七年（前468）共二百五十年的史实。全书三十卷，约十八万字。相传是鲁国的史官左丘明为解释孔子所著的《春秋》而撰写的，所以又名《春秋左氏传》、《左氏春秋》。这部书对于东周王朝和各主要诸侯国的盛衰兴亡，奴隶主贵族的腐朽没落，以及当时的一些重大社会事件，都有较具体的记载；而且文字简洁、语言生动，尤善于刻画人物，叙述复杂的战争事件。它是我国最早的一部史学和文学名著。

郑，西周末年的一个诸侯国，在今河南省新郑县一带。郑伯，即郑庄公，郑国之君（前744——前701在位）。伯，是五等爵（公、侯、伯、子、男）的第三级，郑的封爵是伯（公，也作诸侯国君的通称，所以文中又称公）。克，攻克，战胜。段，庄公之弟。鄢（yān），郑国地名，在今河南省鄢陵县境。题意是：郑庄公在鄢地战胜了他的弟弟段。

〔注评〕

初，当初。○追述往事，用此笔法。郑武公娶于申，曰武姜。申，国名，在今河南省南阳市。娶于申，从申国娶妻。武姜，即武公之妻姜氏。生庄公及共叔段。共叔段，即段。共(gōng)，国名，在今河南省辉县。段失败后逃到共，故称。叔，表示段是庄公之弟。○点明庄公和段的关系。庄公寤生，寤，同悟(忤)，惊姜氏，故名曰“寤生”，遂恶之。遂，副词，就，于是。恶(wù)，厌。之，代指庄公。○一“遂”字，写出了姜氏的偏狭任性。爱共叔段，欲立之。立，指立为太子。○涉及到继位问题，必导致矛盾不可调和。亟请于武公，亟(qǐ)，副词，屡次。公弗许。弗，不。○“亟请”再写姜氏任性。及庄公即位，为之请制。为(wèi)，介词，替。之，代指段。特指天子或王侯继位。制，地名，在今河南省荥阳县东北。请制，请求把制作公曰：“制，岩邑也，岩邑，险要的城。虢叔死焉，虢(guó)叔，东虢国的国君。焉，这里等于“于之”。死焉，死在那里。制，原是东虢国领地，郑武公灭东虢，遂收归郑。他邑唯命。”他，其他。唯命，“唯命是从”的省文。○不封段于制，是对段怀有戒心。请京，京，郑国地名，在今河南省荥阳县东南。使居之，之，代指京城。谓之“京城大叔”。谓之，称之为。之，代指段。大，同太。京城虽大而势不险，所以同意。以上暗写出兄弟矛盾的深化。

(第一段，追述郑伯与段矛盾的发生和逐步深化。)

祭仲曰：祭(zhài)仲，郑国大夫。“都城过百雉，国之害也。

都，城。都城，指城墙。雉(zhì)，量词，先王之制，制，制度，大都长三丈高一丈。国，指国家。害，祸害。大都不

过参国之一；参，同三。国，指国都。参国之一，指城墙的雉数为国都的三分之一。古制：侯国的都城为三百雉。今段的都城超过百雉，故引起异议。中，五之一；小，九之一。今京不度，度，制度，规定，此作动词。

不度，不合规定。非制也，不是(先王)制度。君将不堪。”堪，忍受。○祭仲不知庄公蓄意，因有此言。

公曰：“姜氏欲之，之，代指段都城过百雉一事。焉辟害？”焉，疑问代词，怎么，怎能。辟，

同避。○故作无可奈何之言，意在激发舆论，攫取人心。对曰：“姜氏何厌之有！厌，同餍，满足。之，助词，它把

“有”的宾语提前。不如早为之所，为，介词。之，代指段。所，处所，此作动词，安置地方。无使滋蔓。

蔓，无，勿，不要。滋蔓，难图也；图，图谋，对付。蔓草犹不可除，

况君之宠弟乎！”犹，还，尚且。况，何况。公曰：“多行不义，行，做。不义，指不合道义的事。必自毙，毙，跌倒，死亡。子姑待之！”子，尊称对方

之词，如您。姑，姑且，暂且。之，代指“自毙”的必然结果。○语意阴狠。前对生母直呼“姜氏”，今对祭仲则称“子”，见其内心感情已难掩抑。以上一层，写祭仲建议图段，

庄公假意宽容。

既而大叔命西鄙、北鄙贰于己。既而，时间副词，不久。鄙，边远之地。贰，两属。

贰于己，意思是一方属庄公（名义上），一方公子吕曰：公子吕，字子封，属自己（实际上）。○正面揭示段的野心。郑国大夫。

“国不堪贰，国家不能容忍两国土两属的情况。君将若之何？若……何，奈……何，对……该怎么办。

欲与大叔，臣请事之；与，给。事，服事，动词。若弗与，则请除之。则，就。

无生民心。”生民心，使百姓产生二心。○用激将法，敦促除段，较祭仲更为急切。公曰：“无庸，

将自及。”无庸，无须，不必。及，到。自及，指自己走上死亡。○自信其计必将得逞。以上二层，写公子吕建议除段，庄公欲擒故纵。

大叔又收贰以为己邑，贰，指西鄙北鄙。二地以前是两属，现在全收归己有。以为，以（之）为，把它作为。

至于廩延。廩（lín）延，郑国地名，在今河南省延津县东。子封曰：

“可矣，厚将得众。”厚，优厚，指土地扩大。众，民，此指民心。○子封之意在于防其得民心。公曰：

“不义不昵，不义，指不义于君。昵，亲近。不昵，指不亲于兄。○庄公之意在于纵其失民心。厚将崩。”崩，崩溃。○

预言结果。一防一纵，两相对比，显出了庄公的老辣。以上三层，再写公子吕建议除段，庄公继续纵容。

（第二段，写郑伯与段矛盾的发展：段扩张势力，庄公欲擒故纵。）

大叔完聚，完，动词，修治，指修整城郭。聚，指聚集人民。缮甲兵，缮，修整。甲，铠甲。兵，武器。

具卒乘，具，准备。乘（shèng），四匹马拉的战车。下文乘指战车一辆。将袭郑。○估计形势，野心毕露。夫人

将启之。夫人，指姜氏。启，开门。之，代词，指段。启之，意思是段开门作内应。○有此一条，放逐姜氏有了理由。公闻

其期，期，指袭郑日期。曰：“可矣！”○终于待到时机成熟。“可矣”二字，表明蓄谋已久，早有准备。

命子封帅车二百乘以伐京。帅，同率。以，目的。京叛大叔段。

京，指京城人民。○庄公全部心计，结出了一个“叛”字。段入于鄢，公伐诸鄢。诸，等于“之”字。○跟踪追击，务期必杀。

古时用天干地支（即甲子、乙丑等）记日。五月辛丑，大叔出奔共。出，离。出奔，指离开本国逃到别国。○矛盾结局一：段败出奔。

遂置姜氏于城颍，置，安置，此意为“放逐”。城颍（yǐng），郑国地名，在今河南省襄城县东北。

而誓之曰：“不及黄泉，无相见也。”誓之，向地发誓。黄泉，地下的泉水，此指墓穴。○无限怨恨隐于其中。矛盾结局二：放逐姜氏。

既而悔之。之，代指置姜氏和发誓一事。○既誓又悔，见其伪善。一句生出下文。

（第三段，写郑伯与段矛盾的结果：战争爆发，段败出奔；庄公放逐姜氏，誓而复悔。）

颍考叔为颍谷封人，颍考叔，郑国大夫，姓颍名考叔。颍谷，郑国地名，在今河南省登封县西。封人，

管理疆界的官。闻之，有献于公。有献，有所进献。公赐之食，食舍肉。

舍，撤弃。○行为特异，必有缘故。公问之，对曰：“小人有母，小人，自称谦称。皆尝小

人之食矣，尝，此解作“吃”。未尝君之羹，羹（gēng），有汁汤的肉。请以遗之。”

以，介词，把；后省略代词“之”（代羹）。遗（yí，旧读wèi），赠给。之，代指其母。○乘机入题。话意直刺庄公之心。公曰：

“尔有母遗，繄我独无！”尔，你。繄（yī），句首助词。○装得如此可怜。颍考叔

曰：“敢问何谓也？”敢，副词，表示谦敬。何谓，说的什么？○明知故问。公语之故，

且告之悔。语（yǔ），告。之，代指颍考叔。对曰：“君何患焉？”何患，愁什么？焉，语气

助词，表疑问。若阙地及泉，阙，同掘。隧而相见，隧，地道，此作动词，挖掘地道。○应庄公黄泉相见之誓。

其谁曰不然？”其，副词，表反诘语气。然，这样，指与庄公誓言所说的那样。○既守誓，又得见，正是两全之计。

公从之。之，代指颍考叔之言。公入而赋：赋，动词，赋诗。“大隧之中，其乐也融融。”也，句中助词，融融，快乐之状。○哪里是真乐，不过是作态给别人看。姜出而赋：

“大隧之外，其乐也泄泄。”泄(yì)泄，意同融融。○乐不由衷！恰似一出双簧丑剧。遂为母子如初。如初，象当初一样。○积怨如此深久，分明是敌我关系，哪里能“母子如初”？作者讽刺之笔，可谓辛辣。

（第四段，写庄公放逐姜氏后假意反悔，颍考叔设计使其“母子如初”。）

〔译文〕

当初，郑武公从申国娶了个妻子，叫武姜。（姜氏）生了郑庄公和共叔段。因为庄公难产，（生下的时候）惊了姜氏，所以取名叫“寤生”，（姜氏）就厌恶他。（姜氏）宠爱共叔段，想立他为太子，屡次向武公请求，武公不答应。等到庄公即位时，（姜氏）为段请求把制这个地方作为封地。庄公说：“制地是一个险要的城镇，（当初）东虢国的国君就死在那里，（不能封给他。）其他的城镇都可答应。”（姜氏又为段）请求京这个地方，（庄公答应了，）叫他住在那里，尊称他为“京城大叔”。

大夫祭仲说：“城墙超过了百雉，是国家的祸害啊。按先王的制度，大城不能超过国都的三分之一，中城不能超过五分之一，小城不能超过九分之一。现在京的城墙不合规定，不是先王的制度。您将没有办法控制他。”庄公说：“姜氏想要这样，怎能避免这祸害？”（祭仲）回答说：“姜氏，有什么能使他得到满足呢！不如趁早给他安置个地方，别使他的势力滋生蔓延。蔓延开来，难以对付啊；蔓延的野草尚且不能除掉，何况是您宠爱的弟弟呢！”庄公说：“多做不义的事，一定自

取灭亡，您暂且等着看吧！”

不久，大叔命令西部和北部边远之地名义上属于郑国，实际上归属自己。大夫公子吕说：“国家不能容忍国土两属的情况，您将对此怎么办呢？如果想要把郑国交给大叔，那么我请求服事他；如果不想给，那么请您除掉他。不要使百姓产生二心。”庄公说：“不用，（他）将自己走上死亡。”

大叔又收取两属的西、北边远之地，把它作为自己的城邑，势力达到了廩延。子封说：“可以（收拾他）了，（他的）地盘扩大了将会得到民心的。”庄公说：“（对君）不义，（对兄）不亲，地盘扩大了就要走向崩溃。”

大叔修整城郭，聚集人民，修理铠甲武器，准备兵卒战车，将要袭击郑国。姜氏打算开门为他作内应。庄公得知了袭郑的日期，下令说：“可以（收拾他）了！”（就）命令子封率领战车二百辆去攻打京城。京城的人民背叛了大叔段。段逃到鄆地，庄公又亲自到鄆地讨伐。五月辛丑这天，大叔逃奔共国。（战争结束后，庄公）就把姜氏放逐到城颍，并且向她发誓说：“不到地下，永不相见。”不久又后悔这件事。

颍考叔是颍谷这个地方管疆界的官，听说这件事，对庄公有所进献。庄公赐给他饭菜，（他）吃时撤下了肉。庄公问他什么原因。回答说：“我有母亲，凡是我吃的东西，（她）都吃过了，只是没吃过您的羹。请您把羹赠给她。”庄公说：

“你有母亲赠送，独独我没有！”颍考叔（假装不知地）说：“请问您说的什么事？”庄公告诉他事情的原故，并且告诉他已经后悔了。（颍考叔）回答说：“您愁什么呢？如果挖地挖到泉水，造一条地道来相见，谁能说不是象您誓言所说的那样？”庄公听从了他的话。（地道造成了）庄公进去时赋诗说：“大

地道里面，（母子相见）乐融融。”姜氏出来时也赋诗说：“大地道外面，（母子相见）乐泄泄。”于是，重新成为母子，（关系）就象当初一样。

〔简析〕

本篇记述的是春秋初年发生在郑国的一次政权之争。这次斗争，是由郑庄公之母姜氏的偏私任性所引起，但斗争的焦点却在于王位的继承问题，即财产和政治权力的再分配，这就决定了矛盾斗争的不可调和性。正是因此，庄公不管其母怎样“恶之”、反对，他一上台就把权力牢牢地抓在手；而段则一直是把夺取王位，取其兄而代之，作为斗争的目标。姜氏为他请封“岩邑”，目的未达，他就极力强固京城的建设，接着从边远地区入手，逐步扩大地盘，最后自以为准备就绪，于是“缮甲兵，具卒乘”，采取了袭郑的行动。结果中了庄公的欲擒故纵之计，战败于鄢，出奔于共。而暗中怂恿、支持段的姜氏，也落得了被放逐的下场。通过本文，我们可以看到，当时统治阶级内部，为了争权夺位，其间勾心斗角、骨肉相残的斗争是多么激烈！

这场矛盾斗争双方的代表人物是庄公、姜氏和段，而作者着力刻画的是庄公。这个人物的主要性格特征是阴险虚伪，精于权谋。

他即位以后，一点也没有忘记姜氏“爱共叔段，欲立之”的往事，所以一当姜氏为段请制，他立即警觉加以拒绝。只是由于不愿揭去“母命难违”的面纱，所以作了一番托词。接着他将计就计，答应了京城之请。段的滋蔓野心日益膨胀，引起了大夫祭仲、公子吕的担心。他们从关心庄公的统治出发，接连